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和省、市、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负责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维护宪法和法律法规权威；依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洁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承担区委、区政府反腐败斗争联席会议办公室和区委、区政府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职责。

负责检查并处理区级机关各部门、各镇、街道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对这些案件中的党组织和党员的处分或提出给予处分的建议。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依据相关法律对违法公职人员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

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党员干部和监察对象违纪行为检举、控告；保护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正当权利和合法权益。

负责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政纪教育计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和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

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和监察工作的理论研究；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带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会同区委组织部做好选拔、审核部门纪委（纪检组）和镇、街道纪委（纪工委）领导班子人选工作；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培训工作。

负责变更或撤销下级纪检组织不适当的决定和规定。

承办上级部门和区委、区政府委托及交办的其他事项。

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设有办公室、信访室、案管室、党风政风监督室、审理室、宣传部、干部监督室、巡察办、纪检监察一至八室。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

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经费形式
办公室	行政	财政拨款
信访室	行政	财政拨款
案件监督管理室	行政	财政拨款
党风政风监督室	行政	财政拨款
审理室	行政	财政拨款
宣传部	行政	财政拨款
干部监督室	行政	财政拨款
巡察办	行政	财政拨款
纪检监察一室	行政	财政拨款
纪检监察二室	行政	财政拨款
纪检监察三室	行政	财政拨款
纪检监察四室	行政	财政拨款
纪检监察五室	行政	财政拨款
纪检监察六室	行政	财政拨款
纪检监察七室	行政	财政拨款
纪检监察八室	行政	财政拨款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2.46 万元，本年收入 1407.24 万元；本年支出 1319.8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9.88 万元。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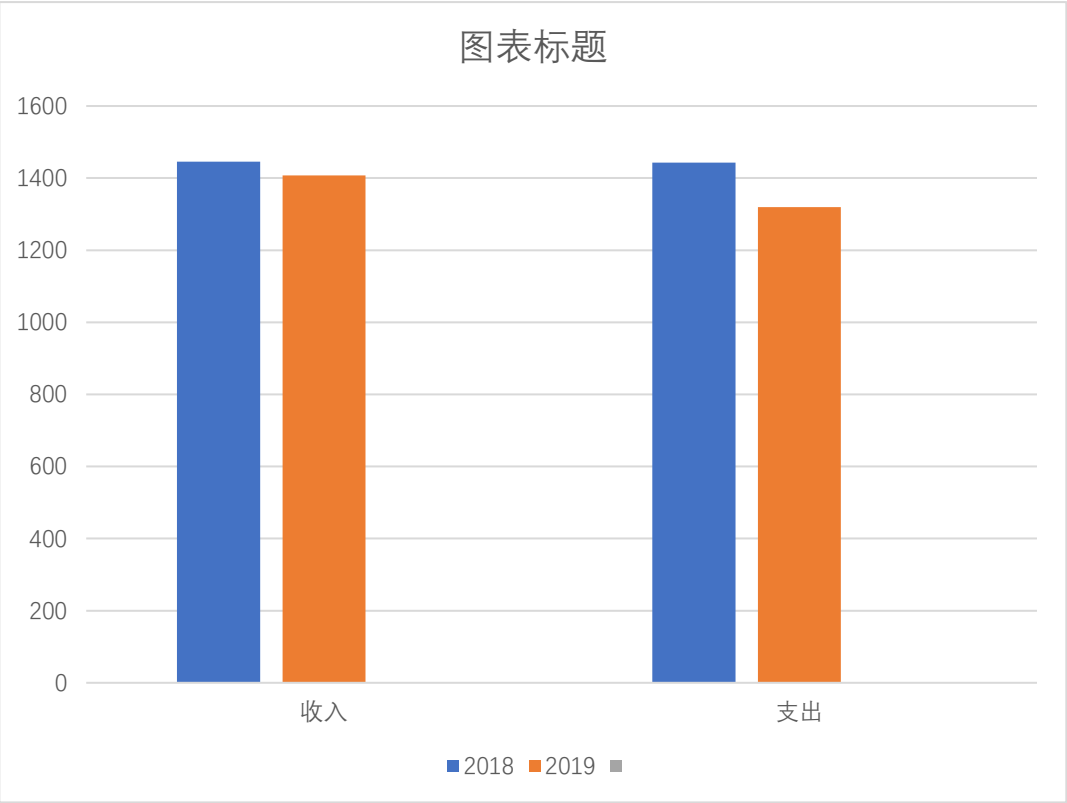

（一）本年收入 1407.24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减少 38.18 万元，降低 2.7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因人事调动以及去年本单位有建设谈话室的任务，本年不再需要此项目，遂收入相比去年有所减少；较 2019 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03.82 万元，降低 7.3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因客观原因，本

年度承担的部分项目未完成，例如信访平台，导致本年度收入比预算有所减少。

（二）本年支出 1319.82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支出减少 123.17 万元，降低 9.33%，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去年本单位有建设谈话室的任务，本年不再需要此项目，遂支出比去年有所减少；较 2019 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91.24 万元，降低 14.49%，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因客观原因，本年度承担的部分项目未完成，例如信访平台未建设、公车采购未完成，导致本年度支出比预算有所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07.2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07.22 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2 万元，占 0.01%。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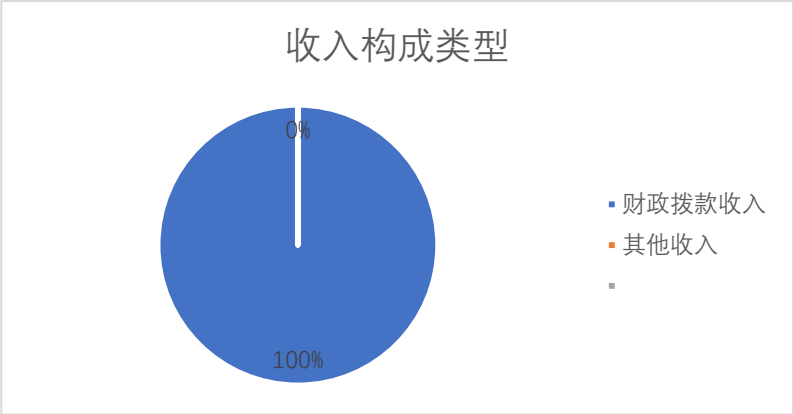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19.82 万元，其中：基本支

出 918.19 万元，占 69.57%；项目支出 401.62 万元，占 30.4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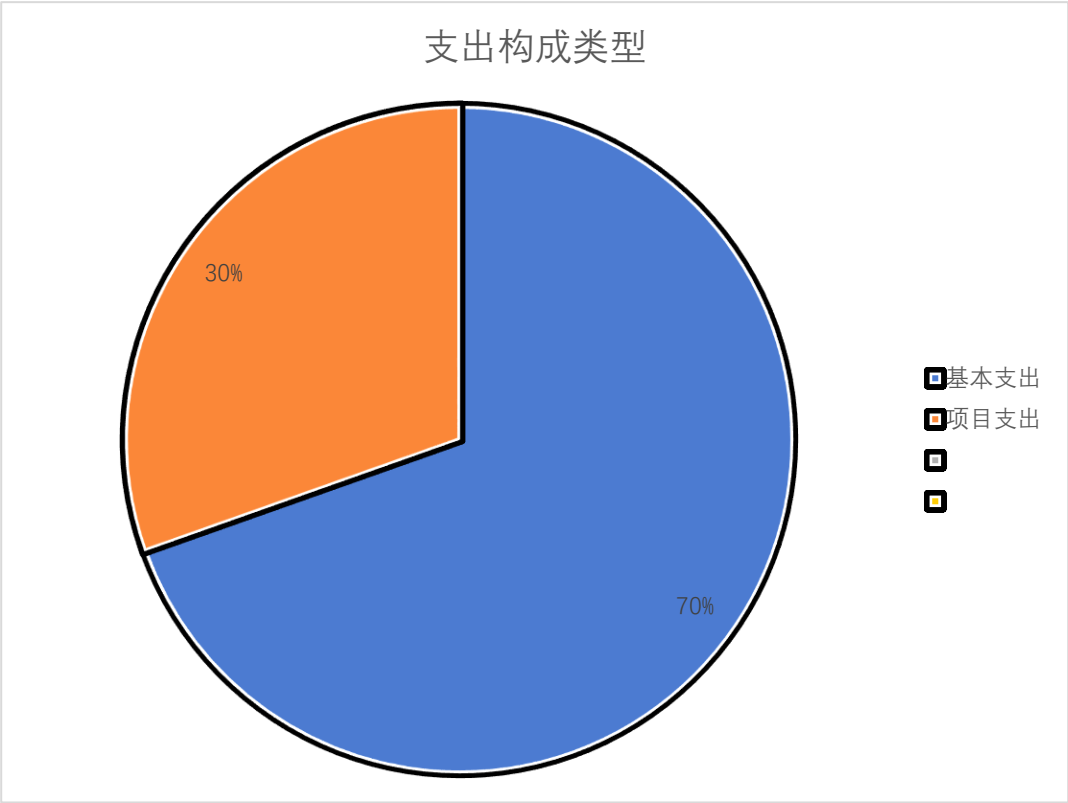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07.22 万元，比 2018 年度决算减少 38.16 万元，降低 2.71%，主要是因人事调动以及去年本单位有建设谈话室的任务，本年不再需要此项目，遂收入相比去年有所减少；本年支出 1319.82 万元，比 2018 年度

决算减少 123.17 万元，降低 9.33%，主要是去年本单位有建设谈话室的任务，本年不再需要此项目，遂支出比去年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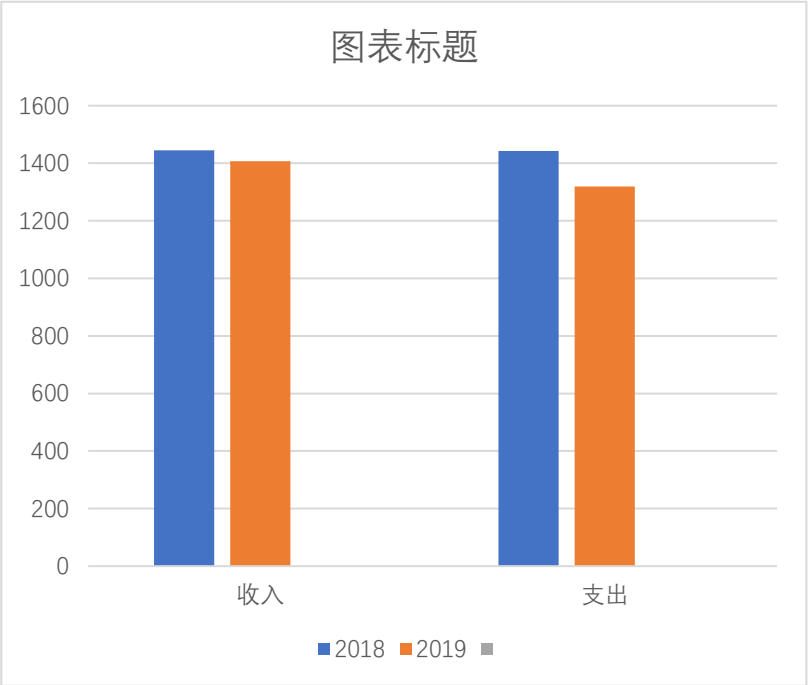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7.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3%，比年初预算减少 103.8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客观原因，本年度承担的部分项目未完成，例如信访平台，导致本年度收入比预算有所减少；本年支出 131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34%，比年初预算减少 191.2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客观原因，本年度承担的部分项目未完成，例如信访平台未建设、公车采购未完成，导致

本年度支出比预算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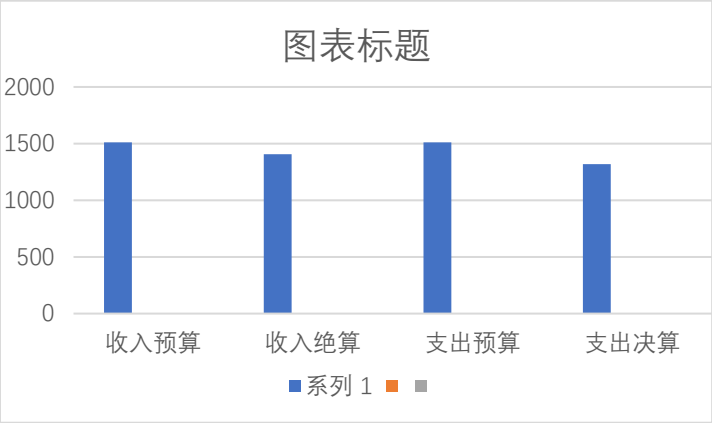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19.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74.16 万元，占 88.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4 万元，占 5.6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48 万元，占 1.85%；住房保障支出 46.63 万元，占 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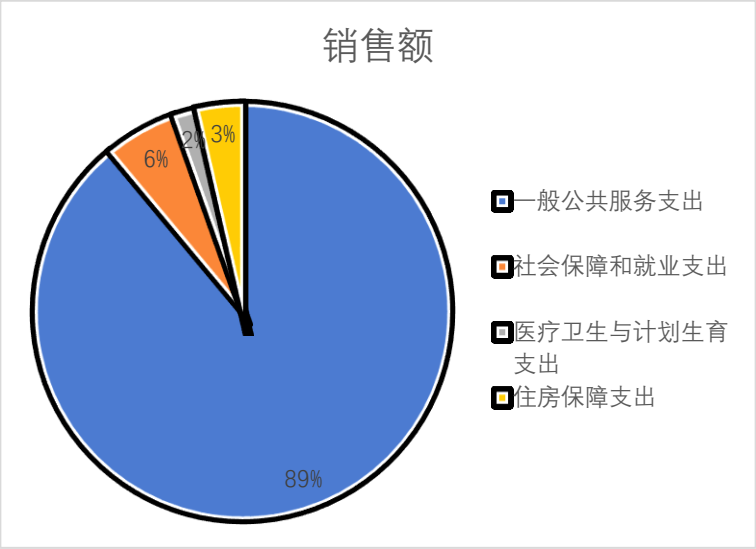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8.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20.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97.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0.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8%，**较预算数减少 102.63 万元，降低 90.82%，**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公车采购未完成，且拍卖了 4 辆公车，公车运行维护费仅为 3 辆公车所消耗；较 2018 年度减少 9.92 万元，降低 48.89%，主要是本年度拍卖了 4 辆公车，公车运行维护费仅为 3 辆公车所消耗。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数持平，均未发生此类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37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数减少 102.63 万

元，降低 90.82%,主要是未进行公务用车购置，且拍卖了 4 辆公车，公车运行维护费仅为 3 辆公车所消耗；较上年减少 9.92 万元，降低 48.89%,主要是本年度拍卖了 4 辆公车，公车运行维护费仅为 3 辆公车所消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数减少 88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进行公务用车购置；与上年数持平，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数减少 14.63 万元，降低 58.52%,主要是本年度拍卖了 4 辆公车，公车运行维护费仅为 3 辆公车所消耗；较上年减少 9.92 万元，降低 48.89%,主要是本年度拍卖了 4 辆公车，公车运行维护费仅为 3 辆公车所消耗。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均为 0；与上年度数据持平,均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经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401.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并对

上述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1.6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为围绕执纪问责、党风廉政建设、监督检查以及巡视督查、派驻纪检监察机构管理以及纪检事务管理等方面开展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战略部署，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纲领，全年推进党的各项建设，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建设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为决胜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保障。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乡镇办纪工委人员工作经费项目以及辅警劳务费项目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乡镇办纪工委人员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乡镇办纪工委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 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实际案件占计划数的比例，二是群众满意度。发现的问题是因上级工作安排需要统一进度，所以年底有部分资金未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其他地区的联系，提前谋划好本年支出进度。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一、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乡镇办纪（工）委人员工作经费</td><td>实施（主管）单位</td><td colspan="2">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td></tr>
<tr><td rowspan="5">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2">资金执行情况</td><td>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预算数：</td><td>40</td><td>到位数：</td><td>40</td><td>执行数：</td><td>32</td><td rowspan="3">8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40</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40</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32</td></tr>
<tr><td>其他</td><td>0</td><td>其他</td><td>0</td><td>其他</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具体完成情况</td><td>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4">日常办案</td><td colspan="2">完成</td><td>100%</td></tr>
<tr><td rowspan="22">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与绩效目标申报表一致）</td><td>实际完成值（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50分）</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实际案件数占计划案件数完成率</td><td>≥90%</td><td>100%</td><td>50</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6">效益指标（30分）</td><td rowspan="2">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政治生态长期使用性</td><td>≥90%</td><td>100%</td><td>30</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10分）</td><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群众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able>

	预算执行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80.00%	8
	总　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发现的问题是因上级工作安排需要统一进度，所以年底有部分资金未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其他地区的联系，提前谋划好本年支出进度。					

填报人：　冯晗　　联系电话：　0318-6919031

（二）辅警劳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辅警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2 万元，执行数 11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发放人员树立占上级要求的比例，二是工资发放率，三是对象满意程度。发现的问题是因人员总有变动，不能形成稳定的人员配置，未达到上级要求人数。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招录制度，使人员逐渐稳定，且达到上级要求人数。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辅警劳务费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2	到位数：	142	执行数：	117.8	82.96%
	其中：财政资金	142	其中：财政资金	142	其中：财政资金	117.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辅警工资发放以及辅警看护任务				完成发放任务、完成看护任务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与绩效目标申报表一致）	实际完成值（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数量占上级要求比例	≥90%	90%	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资发放率	100%	10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预算执行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82.96%	8.3
	总　分					98.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发放人员数量未达到上级要求，进一步招录辅警，使人员数量达到上级要求。					

填报人：　冯晗　　联系电话：　0318-6919031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7.33 万元，比 2018 年

度减少 4.81 万元，降低 4.94%。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因监察改革，导致需要印刷大量学习与宣传资料，导致印刷费用较多，本年度印刷费大幅下降。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与 2018 年度决算持平，均未发生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比上年减少 4 辆，主要是本年度拍卖 4 辆公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数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数持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

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察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07.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174.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0.0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74.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24.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6.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07.24	**本年支出合计**	52	1319.8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89.88
	27			55	
总计	28	1409.69	**总计**	56	1409.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察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07.24**	**1407.22**					**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58	1261.56					0.0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61.58	1261.56					0.02
2011101	行政运行	891.85	891.83					0.02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32.16	232.16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37.57	13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4	7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54	74.5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71	0.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3	7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8	24.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8	24.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8	24.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3	46.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3	46.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3	4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察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19.82	918.19	401.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4.16	772.54	401.6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74.16	772.54	401.62			
2011101	行政运行	891.83	772.54	119.29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32.76		232.76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9.57		49.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4	7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54	74.5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71	0.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3	7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8	24.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8	24.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8	24.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3	46.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3	46.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3	4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察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07.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174.16	1174.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74.54	74.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24.48	24.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6.63	46.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07.22	**本年支出合计**	53	1319.82	1319.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89.79	89.7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39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409.61	**总计**	58	1409.61	1409.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察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19.82	918.19	401.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4.16	772.54	401.6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174.16	772.54	401.62
2011101	行政运行	891.83	772.54	119.29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32.76		232.76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9.57		49.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4	7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54	74.5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71	0.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3	7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8	24.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8	24.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48	24.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3	46.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3	46.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3	4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察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4.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7.99	30201	办公费	23.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5.68	30202	印刷费	2.4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2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8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8.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4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7.9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3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2.61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1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0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37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2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20.86	公用经费合计					97.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察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113		113	88	25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10.37				1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察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情况，按要求空表列式。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衡水市桃城区纪律检察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式。